

目 錄

第 22 屆第 11 次及第 12 次臨時會

壹、議事日程表	1
貳、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3
參、分類紀錄	5
第一篇 會議紀錄	5
一、預備會議	
二、第一次會議	
三、第二次會議	
四、第三次會議	
五、第四次會議	
六、第五次會議	
七、第六次會議	
第二篇 議決案(討論議案、臨時動議)	17
肆、附錄	33
一、演詞	33
二、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一覽表	35

壹、議事日程表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1次及第12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議程時間 日期 星期 會次				上午		下午
				8:50	10:00—12:00	2:00—5:00
第11次臨時會	114年 3月 21日	五	第一次會	代表 報到	一、預備會議 二、開會典禮 三、報告事項 四、討論事項	
	114年 3月 22日	六			例 假 日	
	114年 3月 23日	日			例 假 日	
	114年 3月 24日	一	第二次會	代表 報到	一、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4年 3月 25日	二	第三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第12次臨時會	114年 3月 26日	三	第四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4年 3月 27日	四	第五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4年 3月 28日	五	第六次會	代表 報到	一、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其他討論 三、宣讀會議記錄(3月27、28日) 四、閉會	

貳、代表出席一覽表

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出缺席人數：“／”係指出席、“X”係指請假、“日”係指星期日、“週”係指週休。

座 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合 計	
月	姓 名	蔡誌山	林金玲	李明恭	李居安	李國平	李日有	廖高源	李日存	梁献東	林基明	蔡日生	出 席	請 假
	日													
3	21	／	／	／	／	／	／	／	／	／	／	／	11人	
3	22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週		
3	23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3	24	／	／	／	／	／	／	／	／	／	／	／	11人	
3	25	／	／	／	／	／	／	／	／	／	／	／	11人	
3	26	／	／	／	／	／	／	／	／	／	／	／	11人	
3	27	／	／	／	／	／	／	／	／	／	／	／	11人	
3	28	／	／	／	／	／	／	／	／	／	／	／	11人	
備 註														

參、分類紀錄

第一篇

會議紀錄

預備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3年3月21日上午10時05分至10點20分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羅建評、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李

姿慧、主計室主任楊戴州、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李若苓、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館

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所長

侯信強代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議事日程表：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1次及第12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預定)

議程時間 日期 星期 會次				上午		下午
				8:50	10:00—12:00	2:00—5:00
第11次臨時會	114年 3月 21日	五	第一次會	代表 報到	一、預備會議 二、開會典禮 三、報告事項 四、討論事項	
	114年 3月 22日	六			例 假 日	
	114年 3月 23日	日			例 假 日	
	114年 3月 24日	一	第二次會	代表 報到	一、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4年 3月 25日	二	第三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第12次臨時會	114年 3月 26日	三	第四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4年 3月 27日	四	第五次會	代表 報到	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4年 3月 28日	五	第六次會	代表 報到	一、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其他討論 三、宣讀會議記錄(3月27、28日) 四、閉會	

大會審查意見：

李秘書文正：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請各位打開議案書的第一頁議程表，第22屆第11及12次臨時會自3月21日起至3月28日止，不包含例假日，總共有6天的時間，總共有6個議案。其中第4號議案「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促協金補助計畫核定羅厝村及崙前村路面改善工程，金額計新台幣300萬元整」墊付案，崙背鄉公所於3月5日函送本會；第5號議案「崙背鄉老人活動中心門窗及牆面整修，新台幣350萬元」墊付案、第6號議案「崙背2025客家節慶歡樂詔安年－小龍舞詔迎新春活動120萬5,036元」墊付案，崙背鄉公所於3月11日函送本會，相關資料置於各位代表桌上，擬列入第4至第6號議案。請各位代表審閱本次臨時會的議程及議案是否需要修正？請主席諮議各位代表，以上。

蔡主席誌山：有關議程及議案的部份，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無）

李秘書文正：沒有變更，我們議程經過剛才主席諮議各位代表，沒有修正，我們就照原訂議程及議案進行。

二、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及會務處理情形

（一）、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公所提出6個議案，

李明恭代表提出1個議案，經過第22屆第9次及第10次臨時會的議決，本會於 113 年11月29日隨函檢附議決書2份送公所。

(二)、會務處理情形：

1. 本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擴大授權服務乙案，雲林縣政府函文告知，因 114 年度相關業務預算遭刪減 96%，其中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查核平台因預算不足，故授權介接財產資料提供申報人之服務，於 114 年3月1日起開始停止服務。是以，本年度之定期申報，請各位代表自行查詢各項財產後據實辦理線上申報。
2. 本年度經建考察於4月8日至10日間辦理，考察地點在台北市及新北市，請各位代表踴躍參加。
3. 各位代表如果已完成健康檢查或繳納保險費用，請儘速檢附健康檢查費收據，或保險費送金單或收據辦理核銷。

請公所人員列席

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4年3月21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羅建評、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李
姿慧、主計室主任楊戴州、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李若苓、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館
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所長
侯信強代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李秘書文正：114年3月21日第22屆第11次及第12次臨時會，會議
開始。代表動態，本會目前核定代表有11位，已達
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進行議程，以上
。

蔡主席誌山：開始開會。

李秘書文正：經過預備會議各位代表的討論，這次臨時會的議程
沒有變更，按照議定的議程進行。

報告事項、討論事項（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4年03月24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羅建評、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李

姿慧、主計室主任楊戴州、政風室主任李姿慧代

、幼兒園園長李若苓、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廖崇輝代、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報告事項、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4年3月25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羅建評、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李

姿慧、主計室主任楊戴州、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李若苓、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館

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所長

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事項、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4年3月26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吳秋毅代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羅建評、農業

課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

李姿慧、主計室主任楊戴州、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李若苓、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

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廖崇輝代、殯宗所

所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議案、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五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4年3月27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羅建評、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李

姿慧、主計室主任楊戴州、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李若苓、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館

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所長

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議案、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六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4年3月28日上午10點10分至10點30分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羅建評、農業課

課長詹健宗、社會課課長鄧順廷、人事室主任李

姿慧、主計室主任楊戴州、政風室主任李培銘、

幼兒園園長李若苓、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書館

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李日傑、殯宗所所長

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李秘書文正：各位大家早，今天是中華民國114年3月28日，是第22屆第11次及第12次臨時會的第6次會，上午的議程是討論議案，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進行議程，以上。

蔡主席誌山：開始開會。

李秘書文正：崙背鄉公所於3月21日提案「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辦理雲林縣崙背鄉禾埕籃足球場新建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1600萬元」墊付乙案，相關資料置於各位代

表桌上，是否列入第 7 號議案，請主席諮議各位代表。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如果沒有意見，本案列入第七號議案？

（無意見）

一、討論議案、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二、臨時動議（文詳議決案篇）。

三、宣讀會議紀錄

李秘書文正：本次臨時會議決諮議出席代表，本次臨時會共討論 7 個議案：第 1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2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3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4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5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6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7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這是本次臨時會所議決的結論。

四、閉會

主席宣布散會。

散會

參、分類紀錄

第二篇

議決案

(討論議案、臨時動議)

鄉公所提案

編號：第1號案 類別：主計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檢送本所民國113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案，請 審議賜復。

理由：依據預算法第70條規定辦理。

辦法：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准予備查。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2號案 類別：社會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中厝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崙背鄉中厝社區活動中心建築物整修工程」案，計新台幣 476 萬元。請惠允審議。

理由：依據雲林縣政府114年1月2日府社救一字第1132677257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5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3號案 類別：圖書館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請貴會同意墊付「2024年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促協金補助計畫」：(一)2024年補助型促協金計新台幣金額計新台幣1,030,000元。請 審議惠復。

理由：依據台塑企業麥寮管理部114年2月10日(114)麥總字第24FD00094865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惠予同意墊付，俟115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4號案 類別：建設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敦請貴會同意墊付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促協金補助計畫」核定案件之補助款，詳如說明，請審議惠復。

理由：一、依據台塑企業麥寮管理部114年02月10日(114)麥總字第24FD00094865號函辦理。

二、旨揭核定計畫為2024年專案型促協金－「崙背鄉羅厝村及崙前村路面改善工程」總金額計新台幣300萬元整。

辦法：敬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編列115年度總預算時歸墊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5號案 類別：社會 提案人：李明恭代表

案由：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社團法人老人會執行「雲林縣崙背鄉老人活動中心門窗及牆面整修計畫」案，計新台幣350萬元。請 惠允審議。

理由：依據雲林縣政府 114年 2月11日府社老二字第1142612136B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5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6號案 類別：民政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敦請貴會同意墊付崙背2025客家節慶歡樂詔安年「小龍舞詔迎新春」活動，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新台幣80萬元；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新台幣10萬元整；公所配合自籌款30萬5,036元整，共計1,205,036元整。惠請 審議。

理由：一、依據客家委員會114年2月19日客會傳字第1130011165號及雲林縣政府114年3月7日府民業一字第1142107360號函辦理。

二、本案經客家委員會於2月19日核定同意補助新台幣80萬元整；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新台幣10萬元整；本所自籌30萬5,036元整。

辦法：敬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編列115年度總預算時歸墊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7號案 類別：民政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惠請貴會同意墊付教育部體育署補助本所辦理「雲林縣崙背鄉禾埕籃足球場新建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1600萬元整，請 審議惠復。

理由：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3月17日臺教體署設(一)字第1140600326號函及雲林縣政府114年3月18日府教體二字第1140519080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教育部體育署同意補助新台幣1280萬元整，地方自籌(縣府及公所)320萬元整，總經費計新台幣1600萬元整。

辦法：敬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5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臨時動議：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有什麼要臨時動議的？請發言，請副主席。

林副主席金玲：建設課長麻煩一下。

蔡主席誌山：請建設課課長。

林副主席金玲：課長，有關去年颱風以後，有一些路燈，包括…
，我知道路燈已經有新發包的一批，但是到目前也沒有什麼進度，大家都在問，因為有一些有通報，出去村民都會問，修路燈何時要出來，怎麼都沒有消息，這個進度是不是可以快一點，還有一些反光鏡，該修理的、該增加的，應該要拜託村里幹事，稍微巡視一下，村長通報，趕快整修起來，不然有的真的蠻危險的，尤其是有一些縣道方面，我知道縣道那方面是由縣政府那邊，也是要先提報一下，這樣子，以上。

建設課課長：建設課報告，有關路燈部分，材料全部都已經進來，至於說村民反應說還沒修，可能是前一段時間，因為我們在上個禮拜，我們清點過，基本上都修復完畢了，那如果說還有村民說他的還沒修，有可能是最近發生的，而且我們都有馬上派工去修，我們確實有清點過一次，上次有村民打來，我們就有清點過一次，我們那邊都有做紀錄。

林副主席金玲：因為有的是去年度就申請的，主辦的跟我說要發包，可是是第一階段，請問有沒有第二階段發包的？

建設課課長：他發包應該是燈具吧，燈具都已經交貨了，而且都修了，我們還有開口契約的廠商，我們工班如果來不及去修，我們會派開口契約廠商去修，我上禮拜特別有清查過一次，我有看登記簿好像都已經…，應該是都已經修復完畢。

林副主席金玲：已經修了？

建設課課長：對，應該是前一陣子。

林副主席金玲：就是因為再申請的，還沒有發包就是了，還是目前申請的沒有發包還有幾支？

建設課課長：上禮拜清點過了，沒有，那時候清點只剩一支，那一支也修復完畢了，到這個禮拜為止，我看他們也都有在修復，那至於說颱風期間，可能是那段期間突然壞了很多，那燈具還沒進來，所以那時候去延誤到，但是我有問過他們，就是說颱風期間報修的，都已經修復了，如果說副座還有村民在反應，我們再派員去紀錄還有哪裡路燈還沒亮的，有一個地方說好像一整排沒亮，那個我們有問過，不是燈具問題，是台電的問題。

林副主席金玲：我們豐榮公墓那邊，長期那個轉彎處…，就是豐

榮派出所轉彎過去，那一段路燈，長期都沒有在亮，已經好幾年了，我好像反應也沒有什麼效果，不知道是不是要公路的，還是我們崙背的，那裡差不多五盞燈，而且那裡路段又很黑暗。

建設課課長：所以到現在還是不亮？

林副主席金玲：還沒有亮，晚上可以去看看。

建設課課長：好，那我記錄下來。

林副主席金玲：麻煩一下，謝謝。

建設課課長：有關反射鏡的部分，以後只要代表反應，我們會趕快派工，請他先施作，基本上我們派工是會累積一定的數量才發文，但是這幾天我討論的是說，比較緊急，像水溝蓋或是一些緊急的反射鏡，或是倒塌的有危險性的，我們請廠商先去施作，然後我們再補派工單，以上報告。

林副主席金玲：謝謝。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不知道有沒有什麼意見？請李日存代表。

李代表日存：請建長。

蔡主席誌山：請建設課課長。

李代表日存：建長，我們崙前，在三民街那邊，那裡有地下化，路燈修理很多次，常常遇到下雨，就壞掉，你看能不能正式行文給電力公司，看能不能克服，那個不

是我們維修的問題，那是裡面管線的問題。第二件，崙前活動中心，可以說是無奈，那是村民大家拿錢去買的土地，我們鄉長、縣長都有幫忙出錢，我和日有兩個代表，在村里走，常常被理事長念，兩個代表在做什麼，進度也沒有，到底是什麼問題，我去問包商，他說設計公司消防的問題，我是覺得他們推來推去，我們也沒辦法，你是算業主，前一陣子，找不到課長，好不容易你來了，你在這裡跟大家報告，現在的情形和未來的進度是如何？

建設課課長：建設課報告，我先報告路燈的部分，路燈的部分如果說有經常性損壞的話，那我們就專案辦理，像代表交辦的，我們會去看一下地點，我們就發文給電力公司，來檢查一下，看電力的問題，因為他們現在修理都是看簿子的紀錄，先報的先修理，除非有比較緊急的，他才會插隊，所以路燈如果有代表說的這種情形，我就專案下去辦理，我們趕快發文給電力公司，第二件就是崙前活動中心，就是因為之前，消防的問題，所以去變更窗戶，窗戶現在變更起來，有超過契約金額，所以變成…，我們也一直都在辦，就是說還要簽後擴，後擴超過契約金額，我們變成還要動用其他的預算去支應，還要報縣府，等下來，我們要跟廠商議價，現在比較麻煩的

是，因為超過半年，廠商要提出解約，所以我們最近會找他們來協調，萬一如果他真的沒心要做，我們會看看是不是有廠商願意銜接，目前的進度是百分之67，如果說他真的無心的話，我們看看是怎麼處理，我之前有跟他溝通，是說就剩最後了，趕快結束，大家就這樣趕快做完，趕快請款，我們趕快結案，因為確實之前他停工已經超過半年了，他有發文來說要解除契約，我盡量是不要朝這個方向，但萬一真的，這個廠商覺得…，我們只好再找另外一家廠商，好一點的，趕緊完工，至於說進度我預估，最近報上去，縣府應該一兩個禮拜會回來，縣府回來同意後，我們趕快進行，看是跟這個廠商議價，還是怎麼樣，應該是…，他剩外牆和窗戶裝一裝，所以說復工的話，應該是一個月之內就完工，大概抓四五月那邊，差不多抓四五月完工，完工再驗收，應該抓一個月，可能會拖一下到六月，我們已經盡力了。

李代表日存：萬一如果解約後，又要發包去做，繞來繞去不知道拖到哪時，現在設計公司有什麼回答？設計公司建築師，消防問題，是設計的問題還是施工的問題？窗戶的問題？

建設課課長：消防規範，應該是當初設計…。

李代表日存：設計問題還是施工問題？

建設課課長：設計問題。

李代表日存：對啊，設計問題，設計公司要承擔這個問題，人家是照圖施工，設計沒符合消防，還拖來拖去，難怪人家會想要解約，解約也是保護自己嘛，是不是？所以我希望課長積極督促，好嗎？

建設課課長：現在進行到，變更設計在改，超過契約金額，所以變成說，我們又簽後擴，所以有點去拖到時間。

李代表日存：差多少錢？

建設課課長：差四萬多。

李代表日存：四萬多，我們公所不能處理嗎？

建設課課長：不是那個問題，超過預算金額，變成我們還要簽一筆錢，補那筆錢，所以會去拖到一點時間，不是錢的問題。

李代表日存：這樣，好，再拜託課長。

建設課課長：這件其實我們都有在進行，只是說，因為最近他這個有程序上要跑，所以有點去拖到，那等到它縣府回來，我們就會很快了，剛剛跟你報告的，差不多時程抓這樣子。

李代表日存：可以這樣順利最好了，謝謝。

林副主席金玲：他應該繼續。

建設課課長：我當然是希望他繼續…。

林副主席金玲：還是要，不然以後對他的聲望很不好。

建設課課長：對。

李代表日存：好，謝謝。

蔡主席誌山：各位代表還有什麼意見？我們請李國平代表。

李代表國平：我請秘書。

蔡主席誌山：請秘書。

李代表國平：秘書，我們當初停車場跟廠商簽訂的契約是怎麼簽的？

廖秘書坤猛：簽訂契約。

李代表國平：對，我們是只有收權利金嗎？停車場的部分，我們是完全委外經營吧？

廖秘書坤猛：對啊，委外經營。

李代表國平：當初我們是怎樣跟他簽定的？

廖秘書坤猛：我們程序就上網，他來標，你說收費…。

李代表國平：我們一年跟他收多少的權利金？

廖秘書坤猛：因為權利金是看他的收入，收入的%數。

李代表國平：收入的%數，我現在就是有一個問題，我們現在停車場使用率非常的低，探討的第一原因，一般的停車場都是一個小時不用收費，但是獨獨只有我們崙背是半個小時不用收費，半個小時免收費，變成周圍，並沒有改善我們建國路和南昌路這邊交通狀況，違停也是一堆，所以是不是應該要來調整，朝一

個小時免費，一個小時在菜市場買個菜，還是去農會存個錢領個錢，半小時這個時間是不是有比較短，是不是影響到我們鄉民使用率偏低，這是不是一個我們應該檢討的問題，是不是應該朝一個小時，既然我們的權利金是收%數的，放著沒用，不如增加它的使用率，增加一個小時，是不是他有可能停二個小時第三個小時，但是他連進去都不進去，我們收進來的錢是不是相對比較少，這個是不是應該朝一個小時來改善？

廖秘書坤猛：我們最近會檢討，檢討它的使用率和收費，其實收費都不高。

李代表國平：對，所以我們的半小時影響到這些意願，是不是改成一個小時。

廖秘書坤猛：對，我們有幾個方向，第一是調整免費時間，這也是一個方向，另外就是減少收費，比如說現在是一個小時20元，改成15元。

李代表國平：我們等於就是61分鐘開始收40元。

廖秘書坤猛：我們當初收費的原因是不要讓人家佔有，活化。

李代表國平：對，最主要不是以營利為目的，但是變成改這個半小時，我發現平常白天大概2台3台車，超過5台車的機會非常低，禮拜六禮拜日看有沒有，使用率相當低，但是你看建國路的交通越來越差，併排停車

的越嚴重，我們當初的美意，希望車可以進去停，不要併排，但是我發現這個問題，並沒有解決，建國路那邊整個交通是越來越亂，因為那邊免費的停車格，長期都被佔有，原本在裡面的現在移到外面，還有一些做生意的佔有，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研議朝一個小時的方向來調整。

廖秘書坤猛：我們會檢討這個方向，再跟代表會報告。

李代表國平：好。

廖秘書坤猛：好，謝謝。

肆、附錄

一、演詞

演 詞

蔡主席誌山致開會詞要旨：

李鄉長、廖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安，本次臨時會各位代表都很認真審議議案，希望公所對本會的決議案能順利執行，共謀鄉政之發展，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蔡主席誌山致閉會詞要旨：

李鄉長、廖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安，本次臨時會各位代表都很認真審議議案，希望公所對本會的決議案能順利執行，共謀鄉政之發展，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李鄉長泓儀致閉會詞要旨：

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先進，感謝你們對本所提出的議案的支持，我們會好好的運作執行，感謝大家，謝謝。

肆、附 錄

二、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 一覽表

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一覽表

議案別	類別	編號	案 由	議 決	諮議情形 及結果
鄉公所 提案	主計	1	檢送檢送本所民國113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案，請審議賜復。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社會	2	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中厝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崙背鄉中厝社區活動中心建築物整修工程」案，計新台幣476萬元。請惠允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圖書	3	請貴會同意墊付「2024年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促協金補助計畫」：(一)2024年補助型促協金計新台幣金額計新台幣1,030,000元。請 審議惠復。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建設	4	敦請貴會同意墊付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促協金補助計畫」核定案件之補助款，詳如說明，請審議惠復。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社會	5	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社團法人老人會執行「雲林縣崙背鄉老人活動中心門窗及牆面整修計畫」案，計新台幣350萬元。請惠允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議案別	類別	編號	案 由	議 決	諮議情形 及結果
鄉公所 提案	民政	6	敦請貴會同意墊付崙背2025客家節慶歡樂詔安年「小龍舞詔迎新春」活動，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新台幣80萬元；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新台幣10萬元整；公所配合自籌款30萬5,036元整，共計1,205,036元整。惠請 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民政	7	惠請貴會同意墊付教育部體育署補助本所辦理「雲林縣崙背鄉禾埕籃足球場新建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1600萬元整，請 審議惠復。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

主 席 蔡 誌 山

副主席 林 金 玲

秘 書 李 文 正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